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AC.26/2004/18
9 December 200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赔偿委员会
理事会

执行秘书根据《索赔程序暂行规则》
第 41 条提出的第二十八份报告

导 言

1. 本报告根据联合国赔偿委员会(“委员会”)《索赔程序暂行规则》(S/AC.26/1992/10)(《规则》)第 41 条,提出自《执行秘书根据索赔程序暂行规则第 41 条提出的第二十七份报告》(S/AC.26/2004/9)(“第二十七份第 41 条报告”)以来关于各类索赔的建议更正。本报告第一章,是关于专员小组已经完成工作的“ A”类索赔的建议更正。第二章和第三章分别是关于专员小组人员仍在审理的“ D”类和巴勒斯坦人“ C”类“迟交的索赔”的建议更正。第四章是关于索赔人根据《规则》第 41 条请求更正已核准的裁定赔偿额的资料,包括秘书处为决定是否应根据第 41 条就这些请求采取行动而进行的审查的报告。本报告附件一至附件三载有显示根据本报告所载建议予以更正的裁定赔偿总额的表格,按国家和批次分列。附件四所载表格显示了秘书处对自第二十七份第 41 条报告以来“ D”、“ E”、和“ F”类索赔更正要求的审查情况。附件五载有截至理事会第五十三届会议为止按照第 41 条对裁定的赔偿额作出更正的累计表。

一、关于“ A”类索赔的建议更正

2. “ A”类索赔的更正建议包括下列各类更正:重复索赔、恢复先前被划为重复的索赔,以及赔偿额调低。

1. 重复索赔

3. 委员会收到菲律宾政府提供的信息:该国政府提交的 4 件“ A”类索赔可能为重复索赔。经过审查,秘书处确认,这些索赔确实是重复索赔。应当指出,在将这些重复的索赔通知委员会之时,菲律宾政府将为此种重复索赔发放的赔偿金全额退还给了赔偿基金。执行秘书的结论是,关于这 4 件确认为重复的索赔,不应判给任何赔偿金。

4. 据此,如下表 1 所示,建议更正这些索赔的裁定赔偿额。表 1 列出有关国家、所需调整的批次、受影响索赔件数以及净调整额。

表 1. “A”类更正：重复索赔

国 家	批 次	受影响索赔件数	净调整额 (美 元)
菲 律 宾	第四批	1	(4,000.00)
	第五批	3	(12,000.00)
合 计		4	(16,000.00)

2. 恢复先前被划为重复的索赔

5. 斯里兰卡的 1 件索赔被误划为重复索赔，应予以恢复，因为斯里兰卡政府提交的补充资料表明，这件索赔事实上并非重复索赔。

6. 此外，在审议“加拿大标准”迟交的索赔中，秘书处认定，巴基斯坦在第六批中的 1 件“A”类索赔被误划为重复索赔。这件索赔事实上并非重复索赔，应予以恢复。

7. 据此，如下表 2 所示，建议更正这些索赔的裁定赔偿额。表 2 列出有关国家、所需调整的批次、受影响索赔件数以及净调整额。

表 2. “A”类更正：恢复先前被划为重复的索赔

国 家	批 次	受影响索赔件数	净调整额 (美 元)
巴 基 斯 坦	第六批	1	4,000.00
斯 里 兰 卡	第五批	1	4,000.00
合 计		2	8,000.00

3. 赔偿额调低

8. 理事会第 21 号决定(S/AC.26/Dec.21(1994))规定，“索赔人如果选择了‘A’类中的较高数额(4,000 或 8,000 美元)并且也提交了‘B’、‘C’或‘D’类索赔，将被视为选择了‘A’类索赔中相应的较低数额。”根据印度政府提供的进一步资料，认定在印度政府提交的 1 件索赔中，索赔人在“A”类中选择了较高数额，还提出了“C”类索赔。这件“A”类索赔的赔偿额应减少，使之达到与索赔的适当地

位相应的数额。应当指出，在通知委员会应判给这些索赔较低的赔偿额之时，印度政府将先前就这件索赔发放的赔偿金的多余部分退还给了赔偿基金。

9. 此外，通过为找出相应的索赔而进行的核查，秘书处认定，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根据“迟交的索赔”方案提交的 3 件索赔与约旦政府先前在“A”类中就较高数额提交的 3 件索赔相应。这些“A”类索赔的赔偿额应减少，使之达到与索赔的适当地位相应的数额。应当指出，先前就这些索赔多判的款额将从就相应的巴勒斯坦“迟交的索赔”建议的任何赔偿额中扣减。

10. 据此，如下表 3 所示，建议更正这些索赔的裁定赔偿额。表 3 列出有关国家、所需调整的批次、受影响索赔件数以及净调整额。

表 3. “A”类更正：赔偿额调低

国 家	批 次	受影响索赔件数	净调整额 (美 元)
印 度	第四批	1	(1,500.00)
约 旦	第三批	1	(3,000.00)
约 旦	第四批	1	(3,000.00)
约 旦	第六批	1	(1,500.00)
合 计		4	(9,000.00)

4. 总 结

11. 概括而言，对“A”类裁定赔偿额的建议更正，涉及 5 个国家政府提交的 10 件索赔，净减少裁定赔偿额共计 17,000 美元。其中 2 件索赔的裁定赔偿总额增加 8,000 美元，其余 8 件索赔的裁定赔偿总额减少 25,000 美元。本报告附件一表 1 至表 5 按国家和批次列出关于第三批、第四批、第五批和第六批“A”类索赔的建议。

二、关于“D”类索赔的建议更正

12. 根据约旦政府提出的询问以及秘书处提供的信息，“D1”专员小组复查了《“D1”专员小组就损失为 10 万美元以上的第十五批个人索赔(“D”类索赔)第

一部分提出的报告和建议》(S/AC.26/2002/30)中的一件索赔，理事会第 175 号决定(S/AC.26/Dec.175(2002))核可了其中的建议。

13. 通过复查，小组的结论是，在该索赔的处理中出现了文书工作差错和计算错误，应根据《规则》第 41 条予以更正。具体而言，在估价索赔人 D8/D9(个人商业)损失索赔的商誉部分中，使用币种有误，因此，在有关索赔的估价工作单中列入了不正确的数额。索赔人为佐证这一索赔项提供的证据表明，索赔人企业商誉的历史价值为 15000 科威特第纳尔。但是，在索赔估价工作单中却误列为 15,000 美元。

14. 由于这项文书和计算错误，小组就该索赔人 D8/D9 损失建议的赔偿额为 35,988.38 美元。小组复查了有关档案，结论是，关于 D8/D9 损失正确的建议赔偿额应为 43,184.49 美元(考虑到了按照有关 D8/D9 损失的“D”类方法所涉法律风险和证据缺陷等风险因素)。依照小组的建议，执行秘书最后认为，应当根据《规则》第 41 条更正先前核可的裁定赔偿额。

15. 另外还有 3 项更正涉及通过科威特政府提交的 3 件索赔。这些索赔是姐妹三人提出的 D7(不动产)损失索赔。在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之时，索赔人在科威特境内某处邻接的地块上修建相同的花园住房。她们主张说，在房舍的修建方面，她们蒙受了不同程度的损失，包括建筑材料被盗和科威特解放后建筑合同费用增加。“D1”小组复查了其中 2 件索赔，“D2”小组复查了第 3 件索赔。尽管 3 件索赔的索赔额和所称损失几乎相同，但两个小组有关索赔的建议却不一样。因此，索赔人根据《规则》第 41 条通过科威特政府提出了一项更正请求。“D1”和“D2”小组对更正请求的审查结果载于以下各段。

16. 根据科威特政府提出的询问以及秘书处提供的信息，“D1”专员小组复查了《专员小组就损失为 100,000 美元以上的第七批个人索赔(“D”类索赔)提出的报告和建议》(S/AC.26/2000/25)中所列的上述 2 项索赔，理事会第 111 号决定(S/AC.26/Dec.111(2000))核可了其中的建议。

17. 通过复查，小组的结论是，索赔处理中出现的文书工作差错应根据《规则》第 41 条予以更正。具体而言，秘书处未能(a)提请小组注意索赔的建筑工地建筑材料被盗损失；和(b)根据有关 D7 损失的“D”类方法审理损失。因此，在小组审理的这两项索赔中，均未就这一损失项判给赔偿金。根据索赔人提出的证据，相关损失依照有关 D7 损失的“D”类方法应予赔偿。

18. 由于这项文书工作差错，小组就每位索赔人 D7 损失建议的赔偿额为 46,237.02 美元。小组复查了有关档案，结论是，关于 D7 损失正确的建议赔偿额本应为 101,681.66 美元。依照小组的建议，执行秘书最后认为，应当根据《规则》第 41 条更正先前核可的裁定赔偿额。

19. “D2” 专员小组复查了上文第 15 段所述第 3 项索赔。该索赔见于《“D1” 专员小组就损失为 100,000 美元以上的第八批个人索赔(“D” 类索赔)第二部分提出的报告和建议》(S/AC.26/2001/25)，理事会第 141 号决定(S/AC.26/Dec.141(2001))核可了其中的建议。

20. 通过复查，小组的结论是，索赔处理中出现的文书工作错误应根据《规则》第 41 条予以更正。具体而言，秘书处未曾指明“D1” 小组先前就相同索赔所作的决定，涉及索赔人两位姐妹提交的相关 D7 索赔中“解放后费用增加”和“向监理、工程师和工地看守人员支付的工资”等损失项。

21. 由于这项文书工作错误，小组就该索赔人的 D7 损失建议的赔偿额为 94,571.52 美元。小组复查了有关档案，结论是，关于 D7 损失正确的建议赔偿额本应为 99,086.50 美元。依照小组的建议，执行秘书最后认为，应当根据《规则》第 41 条更正先前核可的裁定赔偿额。

22. 根据科威特政府提出的询问以及秘书处提供的信息，“D2” 专员小组复查了《“D2” 专员小组就损失为 100,000 美元以上的第十批个人索赔(“D” 类索赔)提出的报告和建议》(S/AC.26/2002/1)(“第十批‘D’ 类报告”)中所列的 1 项索赔，理事会第 146 号决定(S/AC.26/Dec.146(2002))核可了其中的建议。

23. 通过复查，小组的结论是，在该索赔的处理中出现了文书工作差错和计算错误，应根据《规则》第 41 条予以更正。具体而言，秘书处在估价索赔人 D8/D9(个人商业)损失索赔的收入部分中，使用币种有误，因此，从最后就 D8/D9 损失的建议赔偿额中扣除了一个不正确的数额，以便考虑到先前就其 C8 损失对索赔人的裁定赔偿额。索赔人 D9/D9 损失建议赔偿额中误扣的数额为 21,861 美元，正确的数额为 21,861 科威特第纳尔。

24. 由于这项文书工作差错和计算错误，小组就该索赔人的 D8/D9 损失建议的赔偿额为 304,464.00 美元。小组复查了有关档案，结论是，在扣除正确的数额并作进一步调整后，关于 D8/D9 损失正确的建议赔偿额本应为 300,126.69 美元。依照

小组的建议，执行秘书最后认为，应当根据《规则》第 41 条更正先前核可的裁定赔偿额。

25. 根据科威特政府的询问以及秘书处提供的信息，“D2”专员小组复查了第十批“D”类报告中所列的 1 件索赔，理事会第 146 号决定(S/AC.26/Dec.146(2002))核可了其中的建议。

26. 通过复查，小组的结论是，在该索赔的处理中出现了文书工作差错和计算错误，应根据《规则》第 41 条予以更正。具体而言，在估价索赔人 D8/D9(个人商业)损失索赔的收入部分中，在有关索赔的估价工作单中列入了不正确的数额。索赔人为佐证这一索赔项提供的证据表明，索赔人损失的价值为 63,913 科威特第纳尔。但是，在索赔估价工作单中却误列为 63,313 科威特第纳尔。

27. 由于这项文书工作差错和计算错误，小组就该索赔人的 D8/D9 损失建议的赔偿额为 869,824.00 美元。小组复查了有关档案，结论是，关于 D8/D9 损失正确的建议赔偿额本应为 871,900.12 美元。依照小组的建议，执行秘书最后认为，应当根据《规则》第 41 条更正先前核可的裁定赔偿额。

28. 根据科威特政府的询问以及秘书处提供的信息，“D2”专员小组复查了第十批“D”类报告中所列的一项索赔，理事会第 146 号决定(S/AC.26/Dec.146(2002))核可了其中的建议。

29. 通过复查，小组的结论是，在该索赔的处理中出现了文书工作差错和计算错误，应根据《规则》第 41 条予以更正。具体而言，秘书处估价索赔人 D8/D9(个人商业)损失索赔的收入部分的基础是，索赔人有权得到收入损失赔偿的时期为 7 个月，而根据有关 D8/D9 损失的“D”类方法，索赔人实际上有权得到赔偿的时期为 12 个月，因为他提供的证据表明，其企业在科威特解放后恢复业务。

30. 由于这项文书工作差错和计算错误，小组就索赔人的 D8/D9 损失建议的赔偿额为 55,657.00 美元。小组复查了有关档案，结论是，关于 D8/D9 损失正确的建议赔偿额本应为 68,155.27 美元。依照小组的建议，执行秘书最后认为，应当根据《规则》第 41 条更正先前核可的裁定赔偿额。

31. 据此，如下表 4 所示，建议更正这些索赔的裁定赔偿额。表 4 列出有关国家、所需调整的批次、受影响索赔件数以及净调整额。

表 4. “D”类更正:

国 家	批 次	受影响索赔件数	净调整额 (美 元)
约 旦	第十五批,第一部分	1	7,196.11
科威特	第七批	2	110,889.28
科威特	第八批,第二部分	1	4,514.98
科威特	第十批	3	10,237.08
合 计		7	132,837.45

32. 概括而言,对“D”类的建议更正,涉及2个国家政府提交的7件索赔,净增加裁定赔偿额共计132,837.45美元。其中6件索赔的裁定赔偿总额增132,174.76美元,1件索赔的裁定赔偿总额减少4,337.31美元。本报告附件二表1至表5按国家和批次列出关于第七批、第八批第二部分、第十批和第十五批第一部分批“D”类索赔的建议。

三、关于巴勒斯坦人“C”类迟交的索赔的建议更正

33. 如下列段落中所述,关于40件巴勒斯坦人“C”类迟交的索赔的更正建议是由于文书工作中的错误引起的。

34. 4项更正涉及《专员小组就损失最高额为10万美元的第一批巴勒斯坦人“迟交的索赔”(“C”类索赔)提出的报告和建议》(S/AC.26/2003/26)(“第一批巴勒斯坦人迟交的索赔报告”)中所列的“C”类索赔。。在该报告中,这些索赔被报告为达到了最起码合格要求。但是,由于秘书处文书工作中的错误,秘书处未能查明需要索赔人提供补充资料的问题,以便小组能够就有关索赔作出决定,并向索赔人发出“原因审查”通知,请其提供补充资料。

35. 在被告知文书工作中的错误之后,小组指示秘书处向索赔人发出“原因审查”通知。根据索赔人的答复和索赔档案中的其他信息,小组得出结论认为,这些索赔应被认定为不合格。因此,应就这4件索赔作出更正,共计扣减37,640.13美元。应秘书处的要求,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扣下了这笔款额的付款,并正在将其退还给赔偿基金。

36. 还有 3 项更正涉及“C”类索赔，其中 2 项列入了第一批巴勒斯坦人迟交的索赔报告，1 项列入了《专员小组就损失最高额为 10 万美元的第二批巴勒斯坦人“迟交的索赔”(“C”类索赔)提出的报告和建议》(S/AC.26/2004/3)。在这些报告中，这些索赔被报告为符合最起码合格要求。但是，由于文书工作中的错误，秘书处未能提请小组注意索赔人提交来说明其推迟提交理由的部分文件中的某些不当之处。

37. 在被告知文书工作中的错误之后，小组复查了有关文件，结论是，这些索赔应被认定为不合格。因此，应当就这 3 件索赔作出更正，共计扣减 102,667.34 美元。应秘书处的要求，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扣下了这笔款额的付款，并正在将其退还给赔偿基金。

38. 还有 3 项更正涉及第一批巴勒斯坦人迟交的索赔报告中所列的“C”类索赔，这些索赔被报告为符合最起码的合格要求。但是，由于秘书工作组的错误，秘书处未能查明并提请小组注意：有关每位索赔人的丈夫都在正常提交期间提交了“A”类和(或)“C”索赔。这一信息直接影响到索赔人所主张的推迟提交的理由，秘书处没有及时予以查明并提请小组注意。

39. 在被告知文书工作中的错误之后，小组考虑了涉及相关索赔的信息，并得出结论认为，这些索赔应被认定为不合格。因此，应就这 3 件索赔作出更正，共计扣减 72,067.84 美元。应秘书处的要求，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扣下了这笔款额的付款，并正在将其退还给赔偿基金。

40. 还有 26 项更正涉及第一批巴勒斯坦人迟交的索赔报告中所列的“C”类索赔。在该报告中，这些索赔被报告为符合最起码的合格要求。但是，由于文书工作中的错误，秘书处未能提请小组注意有关这一组索赔具体类事实的信息。所有 26 件索赔都涉及同类事实，即索赔人持约旦护照，他们在正常提交索赔期间在科威特，小组曾就此制定了具体指南。但是，由于秘书处文书工作中的失误，未提请小组注意这些索赔中这类事实的存在。

41. 在被告知文书工作中的错误之后，小组考虑了涉及相关索赔的信息，并得出结论认为，这些索赔应被认定为不合格。因此，应就这 26 件索赔作出更正，共计扣减 376,969.63 美元。应秘书处的要求，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扣下了这笔款额的付款，并正在将其退还给赔偿基金。

42. 还有 4 项更正涉及第一批巴勒斯坦人迟交的索赔报告中所列的“C”类索赔。在该报告中，这些索赔被报告为符合最起码的合格要求。但是，由于文书工作中的错误，秘书处未能提请小组注意关于索赔人在正常提交期间居住地的信息。索赔档案中的信息分别表明，在正常提交期间，一位索赔人居住在科威特、一位索赔人在约旦、一位索赔人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另一位索赔人在也门。因此，根据小组确定的指南，每一位索赔人在这一时期都曾有过充分和有效的机会提交各自的索赔。

43. 在被告知文书工作中的错误之后，小组得出结论认为，这些索赔应被认定为不合格。因此，应就这 4 件索赔作出更正，共计扣减 53,735.77 美元。应秘书处的要求，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扣下了这笔款额的付款，并正在将其退还给赔偿基金。

44. 据此，如下表 5 所示，建议更正 40 件索赔的裁定赔偿额。表 5 列出有关提交实体、所需调整的批次、受影响索赔件数以及净调整额。

表 5. 对巴勒斯坦人“C”类迟交的索赔裁定赔偿额的更正

提交实体	批 次	受影响索赔件数	净调整额 (美 元)
巴勒斯坦权力机构	第一批	39	(610,305.03)
	第二批	1	(32,775.68)
合 计		40	(643,080.71)

45. 概括而言，对巴勒斯坦人“C”类迟交的索赔裁定赔偿额的建议更正，涉及 1 个提交实体提交的 40 件索赔，净减少裁定赔偿额共计 643,080.71 美元。本报告附件三表 1 和表 2，按国家和批次列出关于第一和第二批 巴勒斯坦人“C”类迟交索赔的建议。

四、索赔人提出的有关第 41 条更正的请求

46. 在本报告所涉期间，秘书处继续审查各国政府和各国际组织根据《规则》第 41 条提交的关于对“D”、“E”和“F”类索赔进行更正的请求。现将这些请求和执行秘书就请求得出的结论概述如下。

1. “D”类索赔

47. 在本报告所涉期间，秘书处共审查了 11 个国家政府和 1 个国际组织提出的 350 项要求更正“D”类索赔的请求。本报告附件四表 1 列出这些请求及其提交实体。在仔细审查了这些请求的各个方面之后，执行秘书得出结论认为，无须更正理事会相关决定，没有理由根据《规则》第 41 条对所涉索赔采取行动。

2. “E”类索赔

48. 在本报告所涉期间，秘书处共审查了 6 个国家政府提出的 8 项要求更正“E”类索赔的请求。本报告附件四表 2 列出这些请求及其提交实体。在仔细审查了这些请求的各个方面之后，执行秘书得出结论认为，无须更正理事会相关决定，没有理由根据《规则》第 41 条对所涉索赔采取行动。

3. “F”类索赔

49. 在本报告所涉期间，秘书处共审查了 1 个国家政府提出的 1 项要求更正“F”类索赔的请求。本报告附件四表 3 列出这些请求及其提交实体。在仔细审查了这些请求的各个方面之后，执行秘书得出结论认为，无须更正理事会相关决定，没有理由根据《规则》第 41 条对所涉索赔采取行动。

50. 此外，在本报告所涉期间，秘书处收到法国、印度、约旦、科威特、荷兰、土耳其和联合王国政府及开发署(华盛顿)提出的根据第 41 条更正“D”、“E”和“F”类索赔的 75 项请求。执行秘书对这些请求的答复尚未发给索赔国，因为秘书处对有关具体索赔的审查以及必要时与各专员小组的磋商仍在进行中。有关这些请求的详细情况和执行秘书就这些请求向理事会提出的建议，将载入执行秘书即将提交理事会的第 41 条报告。

附件一

关于“A”类索赔的建议更正

1. 根据本报告上文第 2 至 11 段所述的建议更正，“A”类索赔更正裁定赔偿总额按批次、国家分列如下：

表 1. 第三批“A”类索赔更正

国家	先前裁定赔偿总额 (美元)	更正的裁定赔偿总额 (美元)	净调整额 (美元)
约旦	91,944,000.00	91,941,000.00	(3,000.00)

表 2. 第四批“A”类索赔更正

国家	先前裁定赔偿总额 (美元)	更正的裁定赔偿总额 (美元)	净调整额 (美元)
印度	147,282,000.00	147,280,500.00	(1,500.00)
约旦	17,444,500.00	17,441,500.00	(3,000.00)
菲律宾	27,412,500.00	27,408,500.00	(4,000.00)

表 3. 第五批“A”类索赔更正

国家	先前裁定赔偿总额 (美元)	更正的裁定赔偿总额 (美元)	净调整额 (美元)
菲律宾	17,968,000.00	17,956,000.00	(12,000.00)
斯里兰卡	69,706,500.00	69,710,500.00	4,000.00

表 4. 第六批“A”类索赔更正

国家	先前裁定赔偿总额 (美元)	更正的裁定赔偿总额 (美元)	净调整额 (美元)
约旦	17,572,000.00	17,570,500.00	(1,500.00)
巴基斯坦	46,419,000.00	46,423,000.00	4,000.00

2. 基于上述更正，经修订的“A”类索赔建议赔偿总额按批次分列如下：

表 5. 经更正的“A”类索赔建议赔偿总额

批 次	先前裁定赔偿总额 (美 元)	更正的裁定赔偿总额 (美 元)	净调整额 (美 元)
第三批	532,142,000.00	532,139,000.00	(3,000)
第四批	732,845,500.00	732,837,000.00	(8,500)
第五批	773,160,000.00	773,152,000.00	(8,000)
第六批	317,139,500.00	317,142,000.00	2,500

附件二

关于“D”类索赔的建议更正

1. 根据本报告上文第 12 至 32 段所述的建议更正，“D”类索赔更正裁定赔偿总额按批次、国家分列如下：

表 1. 第七批“D”类索赔更正

国 家	先前裁定赔偿总额 (美 元)	更正的裁定赔偿总额 (美 元)	净调整额 (美 元)
科威特	127,725,246.22	127,836,135.50	110,889.28

表 2. 第八批第二部分“D”类索赔更正

国 家	先前裁定赔偿总额 (美 元)	更正的裁定赔偿总额 (美 元)	净调整额 (美 元)
科威特	29,067,587.05	29,072,102.03	4,514.98

表 3. 第十批“D”类索赔更正

国 家	先前裁定赔偿总额 (美 元)	更正的裁定赔偿总额 (美 元)	净调整额 (美 元)
科威特	281,551,235.07	281,561,472.15	10,237.10

表 4. 第十五批第一部分“D”类索赔更正

国 家	先前裁定赔偿总额 (美 元)	更正的裁定赔偿总额 (美 元)	净调整额 (美 元)
约 旦	14,792,918.65	14,800,114.76	7,196.11

2. 基于上述更正，经修订的“D”类索赔建议赔偿总额按批次分列如下：

表 5. 经更正的“D”类索赔建议赔偿总额

批 次	先前裁定赔偿总额 (美 元)	更正的裁定赔偿总额 (美 元)	净调整额 (美 元)
第七批	131,692,078.66	131,802,967.94	110,889.28
第八批，第二部分	32,838,650.19	32,843,165.17	4,514.98
第十批	281,551,235.07	281,561,472.15	10,237.10
第十五批，第一部分	129,121,634.76	129,128,830.87	7,196.11

附件三

关于巴勒斯坦人“C”类迟交的索赔的建议更正

1. 根据本报告上文第 33 至 45 段所述的建议更正，巴勒斯坦人“C”类迟交的索赔更正裁定赔偿总额按批次分列如下：

表 1. 第一批巴勒斯坦人“C”类迟交的索赔更正

提交实体	先前裁定赔偿总额 (美元)	更正的裁定赔偿总额 (美元)	净调整额 (美元)
巴勒斯坦权力机构	15,748,962.93	15,138,657.90	(610,305.03)

表 2. 第二批巴勒斯坦人“C”类迟交的索赔更正

提交实体	先前裁定赔偿总额 (美元)	更正的裁定赔偿总额 (美元)	净调整额 (美元)
巴勒斯坦权力机构	7,781,051.70	7,748,276.02	(32,775.68)

附 件 四

索赔人提出的有关“D”、“E”和“F”类索赔的 第 41 条更正请求

1. 如本报告上文第 47 段所述，秘书处继续审查各国政府根据《规则》第 41 条提交的关于对“D”类索赔进行更正的请求。审查的请求，按国家或国际组织、请求日期和批次分列如下：

表 1. 审查的“D”类更正请求

国家或国际组织	请求日期	索赔件数	批 次	理事会决定
埃及	2003 年 7 月 1 日	1	第十二批，第二部分	181
埃及	2003 年 9 月 29 日	3	第十四批，第二部分	186
埃及	2003 年 9 月 29 日	1	第十六批，第一部分	188
埃及	2003 年 10 月 7 日	1	第十二批，第一部分	155
埃及	2003 年 12 月 30 日	1	第十六批，第一部分	188
法国	2003 年 12 月 12 日	1	第四批，第一部分	81
法国	2003 年 12 月 23 日	1	第八批，第一部分	125
法国	2003 年 12 月 31 日	1	第四批，第一部分	81
印度	2003 年 6 月 17 日	1	第十二批，第二部分	181
印度	2003 年 12 月 16 日	1	第十五批，第二部分	187
印度	2003 年 12 月 19 日	1	第十五批，第一部分	175
约旦	2002 年 5 月 7 日	1	第十一批	147
约旦	2002 年 5 月 9 日	2	第十一批	147
约旦	2002 年 5 月 12 日	1	第七批	111
约旦	2002 年 5 月 28 日	1	第九批，第一部分	126
约旦	2003 年 6 月 8 日	1	第十二批，第二部分	181

国家或国际组织	请求日期	索赔件数	批 次	理事会决定
约旦	2003年7月14日	1	第十三批	165
约旦	2003年8月10日	1	第十二批, 第二部分	181
约旦	2003年9月29日	1	第十一批	147
约旦	2003年12月15日	1	第十五批, 第二部分	187
约旦	2003年12月16日	1	第十五批, 第二部分	187
约旦	2003年12月22日	1	第六批	110
约旦	2003年12月22日	1	第十七批, 第一部分	198
约旦	2003年12月24日	1	第三批	68
约旦	2003年12月24日	1	第十七批, 第一部分	198
约旦	2003年12月28日	1	第十四批, 第二部分	186
约旦	2003年12月28日	1	第十五批, 第二部分	187
约旦	2003年12月30日	1	第十一批	147
约旦	2003年12月30日	1	第十六批, 第一部分	188
约旦	2003年12月30日	1	第十七批, 第一部分	198
约旦	2003年12月31日	1	第十三批	165
约旦	2003年12月31日	1	第十七批, 第一部分	198
科威特	2003年12月14日	1	第十三批	165
科威特	2003年1月20日	2	第十四批, 第一部分	166
科威特	2003年1月25日	4	第五批	97
科威特	2003年1月25日	1	第八批, 第一部分	125
科威特	2003年1月25日	1	第九批, 第二部分	142
科威特	2003年1月25日	1	第十批	146
科威特	2003年1月25日	1	第十一批	147
科威特	2003年1月25日	1	第十二批, 第一部分	155

国家或国际组织	请求日期	索赔件数	批 次	理事会决定
科威特	2003年1月27日	1	第二批, 第二部分	59
科威特	2003年1月27日	3	第四批, 第一部分	81
科威特	2003年1月27日	1	第五批	97
科威特	2003年1月27日	2	第七批	111
科威特	2003年1月27日	1	第八批, 第二部分	141
科威特	2003年1月27日	1	第九批, 第一部分	126
科威特	2003年1月27日	8	第十批	146
科威特	2003年1月27日	6	第十一批	147
科威特	2003年1月27日	1	第十二批, 第一部分	155
科威特	2003年1月27日	3	第十四批, 第一部分	166
科威特	2003年2月3日	1	第四批, 第一部分	81
科威特	2003年2月3日	3	第十批	146
科威特	2003年2月3日	1	第十二批, 第一部分	155
科威特	2003年2月3日	2	第十四批, 第一部分	166
科威特	2003年2月3日	2	第十五批, 第一部分	175
科威特	2003年3月12日	1	第四批, 第一部分	81
科威特	2003年3月12日	1	第五批	97
科威特	2003年3月12日	2	第十批	146
科威特	2003年3月12日	2	第十一批	147
科威特	2003年3月12日	1	第十二批, 第一部分	155
科威特	2003年3月12日	7	第十四批, 第一部分	166
科威特	2003年3月12日	1	第十五批, 第一部分	175
科威特	2003年3月17日	1	第四批, 第一部分	81
科威特	2003年3月17日	1	第九批, 第二部分	142

国家或国际组织	请求日期	索赔件数	批 次	理事会决定
科威特	2003年3月17日	1	第十批	146
科威特	2003年3月17日	1	第十二批, 第一部分	155
科威特	2003年3月17日	3	第十四批, 第一部分	166
科威特	2003年12月29日	4	第二批, 第一部分	55
科威特	2003年12月29日	1	第二批, 第二部分	59
科威特	2003年12月29日	1	第三批	68
科威特	2003年12月29日	12	第四批, 第一部分	81
科威特	2003年12月29日	2	第五批	97
科威特	2003年12月29日	7	第七批	111
科威特	2003年12月29日	10	第八批, 第一部分	125
科威特	2003年12月29日	3	第九批, 第一部分	126
科威特	2003年12月29日	1	第九批, 第二部分	142
科威特	2003年12月29日	44	第十批	146
科威特	2003年12月29日	9	第十一批	147
科威特	2003年12月29日	6	第十二批, 第一部分	155
科威特	2003年12月29日	8	第十二批, 第二部分	181
科威特	2003年12月29日	16	第十三批	165
科威特	2003年12月29日	14	第十四批, 第一部分	166
科威特	2003年12月29日	15	第十四批, 第二部分	186
科威特	2003年12月29日	20	第十五批, 第一部分	175
科威特	2003年12月29日	10	第十六批, 第一部分	188
科威特	2003年12月29日	6	第十七批, 第一部分	198
科威特	2003年12月29日	4	第十八批, 第一部分	199
科威特	2003年12月31日	1	第十三批	165

国家或国际组织	请求日期	索赔件数	批 次	理事会决定
科威特	2003年12月31日	1	第十五批, 第二部分	187
科威特	2004年2月17日	1	第十六批, 第一部分	188
巴基斯坦	2002年9月19日	3	第六批	110
巴基斯坦	2003年1月16日	1	第八批, 第二部分	141
巴基斯坦	2003年2月6日	1	第十二批, 第一部分	155
巴基斯坦	2003年7月29日	1	第十二批, 第二部分	181
巴基斯坦	2003年8月25日	1	第十一批	147
巴基斯坦	2003年10月9日	1	第十一批	147
菲律宾	2003年12月31日	1	第四批, 第一部分	81
苏丹	2003年12月1日	1	第十五批, 第二部分	187
苏丹	2003年12月29日	1	第十五批, 第二部分	187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2003年12月29日	2	第五批	97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2003年12月29日	1	第九批, 第一部分	126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2003年12月29日	2	第十四批, 第一部分	166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2003年12月29日	7	第十四批, 第二部分	186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2003年12月30日	1	第十四批, 第二部分	186
联合王国	2003年1月15日	1	第十三批	165
联合王国	2003年12月11日	1	第十五批, 第一部分	175
美国	2002年12月30日	1	第四批, 第一部分	81
美国	2003年12月12日	1	第十八批, 第一部分	199
美国	2003年11月25日	1	第一批, 第一部分	47
美国	2003年11月25日	2	第二批, 第一部分	55
美国	2003年11月25日	3	第三批	68
美国	2003年11月25日	3	第四批, 第一部分	81

国家或国际组织	请求日期	索赔件数	批 次	理事会决定
美国	2003年11月25日	1	第五批	97
美国	2003年11月25日	1	第十三批	165
美国	2003年11月25日	1	第十四批, 第二部分	186
美国	2003年12月30日	1	第四批, 第一部分	81
美国	2003年12月30日	1	第五批	97
美国	2003年12月30日	1	第十五批, 第二部分	187
美国	2003年12月30日	3	第十八批, 第一部分	199
美国	2003年12月31日	1	第十八批, 第一部分	199
难民署(华盛顿)	2003年9月10日	1	第一批, 第一部分	47
难民署(华盛顿)	2003年10月10日	1	第四批, 第一部分	81
合 计		350		

2. 如本报告上文第 48 段所述, 秘书处继续审查各国政府根据《规则》第 41 条提交的关于对“E”类索赔进行更正的请求。审查的请求, 按国家、请求日期和批次分列如下:

表 2. 审查的“E”类更正请求

国 家	请求日期	索赔件数	小类	批 次	理事会决定
巴林	2004年7月20日	1	E2	第五批	103
巴林	2004年7月20日	1	E2	第七批	127
埃及	2002年10月17日	1	E2	第八批	135
埃及	2004年6月30日	1	E2	第十批	159
德国	2004年7月29日	1	E2	第十五批	210
意大利	2004年6月17日	1	E3	第二十八批	211
科威特	2002年12月15日	1	E4	第十五批	161
联合王国	2004年6月30日	1	E3	第二十八批	211
合 计		8			

3. 如本报告上文第 49 段所述，秘书处继续审查各国政府根据《规则》第 41 条提交的关于对“F”类索赔进行更正的请求。审查的请求，按国家、请求日期和批次分列如下：

表 3. 审查的“F”类更正请求

国 家	请求日期	索赔件数	小类	批 次	理事会决定
荷 兰	2004 年 9 月 28 日	1	E/F	第二批	163
合 计		1			

附件五

根据第 41 条对裁定赔偿额作出的更正 (截至理事会第五十三届会议)

报 告	“A” 类		“B” 类		“C” 类		“D” 类		“E” 类		合 计	
	本类更正 净 额 (美 元)	更正的 索 赔 件 数	“A”、“B”、“C”、 “D”和“E”类 更正净额 (美 元)	更正的“A”、 “B”、“C”、 “D”和“E” 类索赔件数								
A(6) 小组报告	(6,439,500.00)	2,575	-	-	-	-	-	-	-	-	(6,439,500.00)	2,575
B(2.2) 小组报告	-	-	(12,500.00)	3 ^a	-	-	-	-	-	-	(12,500.00)	3 ^a
B(3) 小组报告	-	-	110,000.00	10 ^b	-	-	-	-	-	-	110,000.00	10 ^b
C(4) 小组报告	-	-	-	-	(1,922.00)	49	-	-	-	-	(1,922.00)	49
C(5) 小组报告	-	-	-	-	(77,190.00)	6	-	-	-	-	(77,190.00)	6
C(6) 小组报告	-	-	-	-	72,685.00	15	-	-	-	-	72,685.00	15
D(5) 小组报告	-	-	-	-	-	-	(2,646.81)	7	-	-	(2,646.81)	7
D(7) 小组报告	-	-	-	-	-	-	(38,836.21)	13	-	-	(38,836.21)	13
D1(9.1) 小组报告	-	-	-	-	-	-	103,532.16	4	-	-	103,532.16	4
特别 D 小组报告	-	-	-	-	-	-	(13,283,441.51)	426	-	-	(13,283,441.51)	426

报 告	“A”类		“B”类		“C”类		“D”类		“E”类		合 计	
	本类更正 净 额 (美 元)	更正的 索 赔 件 数	“A”、“B”、“C”、 “D”和“E”类 更正净额 (美 元)	更正的“A”、 “B”、“C”、 “D”和“E” 类索赔件数								
E3(10) 小组报告	-	-	-	-	-	-	-	-	325,850.00	1	325,850.00	1
E4(3) 小组报告	-	-	-	-	-	-	-	-	536,513.00	3	536,513.00	3
第 41 条报告(1)	(5,500.00)	10	-	-	-	-	-	-	-	-	(5,500.00)	10
第 41 条报告(2)	(49,000.00)	16	-	-	-	-	-	-	-	-	(49,000.00)	16
第 41 条报告(3)	1,500.00	4	-	-	-	-	-	-	-	-	1,500.00	4
第 41 条报告(4)	(83,000.00)	19	-	-	-	-	-	-	-	-	(83,000.00)	19
第 41 条报告(5)	(18,500.00)	5	-	-	-	-	-	-	-	-	(18,500.00)	5
第 41 条报告(6)	15,867,500.00	10,757	-	-	-	-	-	-	-	-	15,867,500.00	10,757
第 41 条报告(7)	(6,975,500.00)	3,385	-	-	-	-	-	-	-	-	(6,975,500.00)	3,385
第 41 条报告(8)	(7,806,000.00)	4,385	-	-	70,613,604.05	23,282	-	-	-	-	62,807,604.05	27,667
第 41 条报告(9)	(4,136,500.00)	1,062	-	-	5,278,142.15	1,730	-	-	-	-	1,141,642.15	2,792
第 41 条报告(10)	(1,446,000.00)	364	-	-	3,168,018.90	467	-	-	-	-	1,722,018.90	831

报 告	“A”类		“B”类		“C”类		“D”类		“E”类		合 计	
	本类更正 净 额 (美 元)	更正的 索 赔 件 数	“A”、“B”、“C”、 “D”和“E”类 更正净额 (美 元)	更正的“A”、 “B”、“C”、 “D”和“E” 类索赔件数								
第 41 条报告(11)	(1,358,500.00)	370	-	-	-	-	-	-	-	-	(1,358,500.00)	370
第 41 条报告(12)	(112,000.00)	26	-	-	613,498.37	40	-	-	-	-	501,498.37	66
第 41 条报告(13)	(55,500.00)	40	-	-	(102,863.22)	27	-	-	-	-	(158,363.22)	67
第 41 条报告(14)	(8,000.00)	31	-	-	5,580,355.48	625	103,532.16	4	-	-	5,675,887.64	660
第 41 条报告(15)	(10,500.00)	19	-	-	-	-	(57.66)	6	(7,264.37)	1	(17,822.03)	26
第 41 条报告(16)	142,000.00	73	-	-	453,162.71	54	-	-	-	-	595,162.71	127
第 41 条报告(17)	707,500.00	446	-	-	77,461.07	6	-	-	-	-	784,961.07	452
第 41 条报告(18)	119,500.00	77	-	-	-	-	-	-	(43,413)	1	76,087	78
第 41 条报告(19)	154,000.00	55	-	-	46,976.14	6	400,986.95	6	-	-	601,963.09	67
第 41 条报告(20)	3,739,500.00	1,896			53,342.85	1					3,792,842.85	1,897
第 41 条报告(21)	1,157,500	688									1,157,500.00	688
第 41 条报告(22)	4,419,000.00	2,730									4,419,000.00	2,730
第 41 条报告(23)	44,500.00	20			161,331.14	15	12,411.60	1	(48,653.00)	7	169,589.74	43
第 41 条报告(24)	(3,911,000)	981			78,646.76	12	93,543.56	3			(3,738,809.68)	996

报 告	“A”类		“B”类		“C”类		“D”类		“E”类		合 计	
	本类更正 净 额 (美 元)	更正的 索 赔 件 数	“A”、“B”、“C”、 “D”和“E”类 更正净额 (美 元)	更正的“A”、 “B”、“C”、 “D”和“E” 类索赔件数								
第 41 条报告(25)	(11,958,000)	3,002			1,033,956.47	617	(9,788)	1			(10,933,831.53)	3620
第 41 条报告(26)	(176,500)	47			(4,625.19)	1	(35,854.67)	1			(216,979.86)	49
第 41 条报告(27)	(21,500)	19			(4,435.28)	32					(25,935.28)	51
<u>合 计</u>	(18,218,500.00)	33,102	97,500.00	13	87,040,145.40	26,985	(12,656,618.43)	472	763,032.63	13	57,025,559.60	60,585

^a 小组报告所载的合并索赔件数。

^b 小组报告所载的合并索赔件数。

-- -- -- -- --